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

让群众共享文化盛宴

2024年甘孜州第六届“新人新作”暨群众广场舞比赛惠民演出在康定市、得荣县举行

甘孜日报讯 12月9日至10日，2024年甘孜州第六届“新人新作”暨群众广场舞比赛惠民演出在康定市情歌广场举行两场演出。

10日上午，第二场甘孜州第六届“新人新作”暨群众广场舞比赛惠民演出在得荣县拉开帷幕。《那片光》《康巴·弦韵》《巴姆山下“楚且”谣》《青稞熟了》等一首首脍炙人口的歌曲、一支支唯美雅致的舞蹈将演出一次次推向高潮，观众席掌声不断。

演出中，来自我州各县(市)的文艺工作者们用精心创作的舞蹈和歌曲为群众带来了一场有感情、有温情的文艺盛宴。“‘新人新作’惠民演出实在太精彩了，不管是歌曲还是舞蹈表演都展现出了我州文化事业的蓬勃生机，也体现了我州在保护传承优秀传统文化方面取得的丰硕成果。”前来观看演出的康定市民吴先生激动地说。

“新人新作”专项评选活动自2017年开始已经成功举办五届，极大地推动了全州文化艺术事业的繁荣发展。在比赛的带动下，我州文艺界掀起了创作的春风，挖掘出一大批文艺新人。

“我们是从第一届比赛就开始参加，这么多年来我们的很多作品获得过一等奖。其中《放牧人》这个作品还获得了群星奖。参加‘新人新作’比赛能够提升自己‘对艺术的热爱、对作品的理解，希望‘新人新作’比赛越办越好。”来自炉霍县的演员阿郎说。



图为惠民演出现场。

本次活动由州委、州政府主办，州委宣传部、州文广旅局承办，州文化馆、州舞蹈家协会协办。

全媒体记者 王凤 洛绒郎加 泽桑 文/图

新人新作“唱”响情定之城

2024年甘孜州第六届“新人新作”暨群众广场舞比赛声乐类决赛落幕

甘孜日报讯 12月10日晚，2024年甘孜州第六届“新人新作”暨群众广场舞比赛声乐类决赛在州传媒中心演播大厅圆满落幕。来自全州各县(市)的歌手们集结亮相，在总决赛舞台以歌声“一决高下”，一展甘孜青年歌手的风采。

决赛现场，歌手们尽情展现实力、挥洒自我，19首作品都是各地今年以来新近创作，能代表各地声乐最好水平的优秀节目。作品旋律激昂悠扬、歌词情感丰富、朗朗上口，或歌唱美丽家乡、或歌颂新时代豪情，民族风情浓郁的曲调让观众沉醉其中，在艺术的氛围中深入了解甘孜的民族文化。一首首动听的歌曲、一个个精彩的节目点燃了观众们似火的激情，喝彩声、鼓掌声此起彼伏。

最终，经过激烈角逐，炉霍县歌手演唱的歌曲《青稞熟了》，以9.96分的成绩在比赛中脱颖而出。在接下来几天的时间里，广场舞决赛和舞蹈类决赛将陆续上演。

全媒体记者 王凤 洛绒郎加 泽桑 文/图



图为声乐类决赛现场。

坚定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全覆盖开展民族团结进家庭实践行动

用“细作为”凝聚“大团结”

得荣县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得荣县铸领办

今年以来，得荣县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牢牢把握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民族工作主题，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构建全县各民族和谐共居、共同发展的良好局面，用“细作为”凝聚“大团结”，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下沉工作重心，以和美乡村建设为主轴，实现参与范围普遍化

以引导群众摒弃“等靠要”到主动“加油干”思想为工作目标，深入宣传“新五改三建”的重大意义和现实优势，充分激发群众“自己家园自己建”意识，构建群众“自建”或“委托代建”建设模式，着力补齐短板，完善村内环保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将“民族团结进家庭”实践行动与“新五改三建”有机融合，切实提升“新五改三建”惠民实效，引导全县2.4万名各族干部群众参与项目、建言献策，全家动员，邻里、干部一起实施“新五改三建”工作，干群关系更加和谐、邻里关系更加友善、家庭关系更加和睦。充分结合县情、乡情、村情，因地

制宜，采用“政府奖补+社会资助+群众投工投劳”奖补新模式，实现多维协同投入一点+社会资助一点”共谋共建模式，打开合力共建“格局”，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参与、激发群众内生动力，累计筹措资金1783万元。

聚焦凝聚民心，以优秀传统文化为媒介，实现乡村发展人文化

整合乡村资源、深化文旅融合，举办桃花季暨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带创建活动，激发新时代乡村振兴文旅活力，推动旅游产业发展、带动白松当地村民户均增收约3500元，接待游客3.15万人次，综合收入达0.35亿元，实现了文旅产业“开门红”目标。紧抓白松镇日新村被国家文旅部确定为2024年“四季村晚”春季“村晚”示范展示点的契机，举办以“共赴乡土春之约，畅游最美桃花季”为主题开幕式文艺演出，同步线上直播，累计有80余万人次观看。突出“以歌为媒、以歌会友”主题，用贴近现实生活

的艺术盛会全面展现县城发展的新成就、新风貌，实现四川省民族地区首位发布、首站出圈，各级媒体平台直播观看达100万人次。紧扣“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民族工作主题，与香格里拉、德钦、乡城、巴塘、芒康等毗邻县(市)签订川滇藏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带创建倡议书，实现甘孜州首个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带创建。以篮球赛事为媒介，不断丰富群众精神文化需求，持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十里桃林”连续3次登上央视《新闻联播》“大美中国”栏目，省、州、县三级媒体平台同步直播，在线观看突破1000万人次，宣传热度再创新高。

提高教育核心，以对口帮扶成效为目标，实现共治共享最优化

精准把脉得荣教育发展需求，出台《关于加快实施教育强县战略努力培养担当现代化得荣高质量发展大任时代新人的实施意见》，有力有序推进县中学迁建。携手成都市青羊区签署《教育对口帮扶工作协议》，联合制定

《成都市青羊区教育局与甘孜州得荣县教体局合力共建藏地教育高地五年行动计划》，构建“定向培优+结对帮扶+教师共育”精准帮扶新模式。青得两地以“规划牵动、整体联动、项目带动、多维互动”为推进思路，建立党政主要领导定期互访、专题会商等制度，两地党政主要领导共计互访10次，召开各类工作座谈会20余次，教育模式得到“学习强国”等官媒推广，并于四川卫视《四川新闻》专栏中报道，齐抓共管、协同推进工作格局切实形成。深化交流合作，实施名校引领工程，引入成都树德实验中学优质教育资源，成立成都市树德实验中学得荣分校，由青羊区派出管理团队及优秀教师(共16人)全面领办，打造得荣县九年一贯制教育矩阵。2023年，树德分校取得总分全州第二的成绩，成为全州占优势、办学有成效、群众有口碑的“家门口好学校”。今年，树德分校荣获省教育厅颁发的“2023年度优质学校对口帮扶乡村振兴的先进集体”称号，“树德”教育品牌效应不断深化显现。

甘孜藏族自治州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公告

(第86号)

甘孜藏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汪玉琼辞去甘孜州人民政府副州长职务的决定

(2024年12月10日甘孜州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

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相关规定，甘孜州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决定：

接受汪玉琼辞去甘孜州人民政府副州长职务，报甘孜州人民代表大会备案。

甘孜藏族自治州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公告

(第87号)

甘孜藏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陈波涛辞去甘孜州人民政府副州长职务的决定

(2024年12月10日甘孜州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

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相关规定，甘孜州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决定：

接受陈波涛辞去甘孜州人民政府副州长职务，报甘孜州人民代表大会备案。

甘孜藏族自治州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公告

(第88号)

甘孜藏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名单

(2024年12月10日甘孜州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

根据甘孜州人民政府州长

冯发贵的提请，
决定任命：
颜磊为甘孜州人民政府副州长；
郑登明为甘孜州林草局局长。

甘孜藏族自治州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公告

(第89号)

甘孜藏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24年12月10日甘孜州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

根据甘孜州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徐家雄的提请，
免去：
罗云的州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
李松涛的州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职务；
吴杰的州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二庭庭长职务；

邵零的州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职务；
马坤的州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二庭庭长职务。

任命：
吴杰为州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
李松涛为州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二庭庭长；
马坤为州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
邵零为州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二庭庭长。

我州全面加强“党管教育”工作

压实肩头责任 力推教育发展

甘孜日报讯 今年，州委教育工委、州教育和体育局深入推进教育体制机制改革，坚持高位推进，全面加强“党管教育”工作，切实扛牢“政府办学”主体责任，不断提升“多元管理”治教水平，层层压紧压实党委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学校及教师各级责任，织密民族教育提质增效“责任网”，助推新时代甘孜民族教育高质量发展。

不断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体制，落实州、县(市)领导联系校(园)不少于1所、每年深入校(园)调研不少于1次、每年赴联系学校上思政课不少于1节、每年为联系校(园)办实事不少于1件的重教抓教“4个1”制度。逗硬压实重教抓教责任，建立分层分类考核体系，将教育高质量发展、控辍保学、校园安全等重点工作任务落实情况纳入对县(市)、州级部门年度目标绩效考核范畴，作为县(市)、州级相关部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重要依据，考核结果与领导干部奖惩、财政资金划拨挂钩，并作为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参考。

依法落实“两个只增不减”，依法依规足额落实教育费附加、

城市建设维护税、土地出让金等收入用于教育支出部分资金。优先保障教育用地和教师周转房。实行教育类结余资金次年全额返还机制，积极争取省内外对口支援资金支持教育事业发展。实施高寒地区学校“供暖、供气、供氧”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改善提升寄宿制学生洗浴、安全饮水和住宿条件，统筹海拔、气候等因素，参照义务教育学校标准配套学前、高中阶段取暖费用。

落实教体局长、教科所(室)长、教研员、学校党组织书记和校(园)长、年级组长听课评课制度。推进学校治理现代化，从严规范校本和课程管理，对日常管理失序的校(园)按层级对主要负责人和直接负责人问责处罚。实行县(市)教研员、责任督学蹲点扶持薄弱学校和校级领导值周巡课、教学常规“1月1查”机制，督促指导学校全面落实教学“六认真”。健全完善质量监测评估体系和教学评价制度，实行学生综合素质水平与教师教学评价挂钩机制，对质量监测靠后的教师及时调整岗位。规范校园食堂后勤物资采购，全面实现“升规入统”，切实把好校园食堂安全关、廉洁关。

余彬